

恒生保柏卡 2% Cash Dollars 優惠之條款及細則

2% Cash Dollars 優惠之條款及細則：

1. 客戶憑恒生保柏卡簽賬之合資格交易（「合資格交易」）均可享有2%恒生信用卡Cash Dollars（包括原有之基本Cash Dollars及額外1.6% Cash Dollars）。合資格交易包括：(i) 憑恒生保柏卡繳交之恒生保柏「摯•健康」系列醫療保障計劃或恒生保柏自願醫保系列的保費；或(ii) 憑其他恒生信用卡繳交之恒生保柏「摯•健康」系列醫療保障計劃或恒生保柏自願醫保系列的首次保費（只適用於繳交首次保費時同時遞交恒生保柏卡申請表之客戶）。合資格之交易並不包括網上繳交保費之簽賬。任何被發現為虛假交易或最後被取消/退回之簽賬皆不計算為合資格之交易。客戶所簽賬之商戶合資格與否由恒生銀行有限公司（「恒生」）全權及絕對酌情決定，並且不時作出修訂，而不作另行通知。
2. Cash Dollars 獎賞以每次單一簽賬計算及所獲取之Cash Dollars以整數為單位，不足\$1 Cash Dollar則不獲計算。
3. 客戶憑恒生保柏卡之合資格交易可獲取原有之基本Cash Dollars及額外1.6% Cash Dollars將會同時存入主卡客戶之恒生保柏卡戶口內。
4. 而客戶以其他恒生信用卡（只適用於繳交首次保費時同時遞交恒生保柏卡申請表之客戶）繳交之合資格交易可獲取原有之基本Cash Dollars將會存入主卡客戶繳交首次保費之恒生信用卡戶口內。而額外1.6% Cash Dollars於客戶之恒生保柏卡發出後，並於每年2月、5月、8月及11月之最後一日分別結算，額外之Cash Dollars將於每次結算後之三個月內自動存入客戶之恒生保柏卡戶口內。該戶口於存入額外之Cash Dollars時，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。
5. 所有客戶所獲得之獎賞必須經恒生核對其有關之交易紀錄，方可作實。如有任何爭議，將以恒生之紀錄為準。
6. 除客戶及恒生（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）以外，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《合約（第三者權利）條例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，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。
7.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，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。
8.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。
9.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如有歧異，概以英文文本為準。

